

110學年藝術生活學科中心「基本設計」加深加廣課程

- 「瑞士設計展」策展人導覽講座 -

實施計畫

壹、依據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107 年 1 月 15 日臺教國署高字第 1060141207B 號修訂「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高級中等學校課程推動工作圈及學科群科中心設置與運作要點」。

貳、目的

- 一、推廣藝術生活科新課程綱要，協助教師順利銜接新課綱內涵。
- 二、邀請策展人/設計師分享策展理念及進階內容，強化教師對展覽的認知，豐富其廣度與深度。

參、辦理單位

- 一、指導單位：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 二、主辦單位：教育部普通高級中學課程藝術生活學科中心
- 三、協辦單位：台灣設計館

肆、辦理日期及地點：

- 一、日期：110 年 11 月 09 日（二）10:00-11:40
- 二、地點：台灣設計館 01/02 展區（台北市信義區光復南路 133 號）
- 三、集合處：松菸口(地圖如附圖)

伍、參加對象：共 20 名。全國高中藝術生活科教師(藝術生活學科中心種子教師優先錄取)。

陸、研習時程表：

時間	主題	主持人/主講人
09:50-10:00	報到	藝術生活學科中心
10:00-10:10	引言、「基本設計」線上課程宣導	
10:10-11:30	「極瑞士 Swiss Max-瑞士設計展」策展人 導覽講座	張軒豪 設計師
11:30-11:40	總結回饋	張軒豪 設計師 & 藝術生活學科中心

捌、報名方式：請至全教網報名，課程代碼 3266833，本研習得登錄 1 小時研習時數。

玖、活動聯絡人：藝術生活學科中心 張貴惠小姐，電話: 02-2707-5215 #173；
e-mail: hsnuartcenter@gs.hs.ntnu.edu.tw

拾、注意事項：

- 1、為有效統計新課綱推廣之研習覆蓋率，敬請有任教藝術生活之教師至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增列授課科目-藝術生活。
- 2、參加研習人員請學校核予公(差)假登錄。
- 3、課程實施如有變動將以報名時填留之 e-mail 通知。

附圖：松菸口

